

中等教育階段本土語文師資培育之探討

王淑滿

新北市忠義國民小學教師
銘傳大學教育研究所在職專班
臺灣教育評論學會會員

一、前言

《國家語言發展法》於 2018 年 12 月 25 日立法院三讀通過，並於 2019 年 1 月 9 日公布施行（文化部，2020）。該法明定保障臺灣各固有族群之自然語言和臺灣手語的傳承、復振及發展，以尊重我國語言文化多樣性（文化部，2020）。固有族群之自然語言包含閩南語、閩東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及其他具有傳承危機之國家語言。因此根據法源，國高中教育階段必須將本土語文列為部定課程，以利國小本土語文課程學習之延續，使本土語文的學習不因進入下一個學習階段而中斷。是以，面對新的學習領域，國高中本土語文教學師資勢必面臨不足之困境，師資來源成為一大挑戰，如何培育本土語文教師以因應本土語文之教學成為當務之急。本文就目前本土語文師資培育規劃、存在的問題與解決策略提出看法。

二、本土語文師資培育現況

有關目前本土語文師資培育方式，以提供公費生名額、教學演示及格免修習半年教育實習及從多元管道培育師資三方面探討，內容分述如下：

(一) 於師資生培育加入本土語文專科，並提供公費生名額。

《師資培育法》新修正第 14 條規定：「師資培育大學培育國家語言公費生，亦需開設相對應之國家語言及其相關文化課程」（教育部，2019）。該法將本土語文正式列入培育的科目，並保有公費生名額，以目前各科公費師資生比例低的狀況下，在本土語文師資生的培育保有公費生名額，能保障本土語文師資之來源並提高師培生選擇的意願。

(二) 具教學實務經驗且教學演示及格，免修習半年教育實習

立法院於 2019 年 11 月 26 日新修正通過《師資培育法》第 8 條之 1 規定：「中央主管機關得視政策需要，經師資培育審議會審議通過後，協調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招收具特定條件之大學畢業生修習，而修畢課程且符合師資培育審議會通過之資格條件者，得依規定經教學演示及格，免修習半年教育實習」（教育部，2019）。以國立成功大學學士後學分班為例，取得修畢師資

職前教育證明書，且最近 5 年內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從事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實際服務累計滿 6 學期以上，表現優良，教學演示及格者，得免教育實習（國立成功大學，2020）。是以，與其他科目的教師培育最大之不同在於「經教學演示及格，免修習半年教育實習」，能縮減取教師證之時程，以吸引更多人才加入本土語文師資行列。

(三) 從多元管道培育師資

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高級中等學校一般科目全民國防教育科及中等學校本土語文（閩、客、原）科目，需採正規師資培育，且考量偏遠地區學校及學校實驗教育師資之相關議題，增訂《師資培育法》第 8 條之 1 條文，讓臺灣本土語師資可透過職前培育、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與學士後專班等多元管道培育，以充裕及提升本土語教學師資，落實臺灣本土語教學成效（教育部，2019）。也就是除了師培生之外，在職教師、代理代課教師仍可透過在職進修與加註第二專長的方式取得本土語文教師的資格，提供多元管道，以解決師資來源的問題。茲就各項身分別如何取得閩南語教師證，整理如下：

表 1 取得中等教育本土語教師證管道

身分別	適合進修班別	取得教師證流程
已具中等教師證者	加註第二專長學分班	修畢本土語文專業學分→申請加註第二專長→取得中等學校本土語文專長教師證
修畢中等教育專業課程者，且具合格教師證者	學士後教育學分班	修畢本土語文專業學分→取得中等學校本土語文專長教師證
修畢中等教育專業課程者	學士後教育學分班	修畢本土語文專業學分→通過教師資格考試→教育實習半年→取得中等學校本土語文專長教師證
具本土語文專長者	學士後教育學分班	修畢本土語文專業學分與中等教育專業學分→通過教師資格考試→教育實習半年→取得中等學校本土語文專長教師證（近 5 年內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從事本土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實際服務累計滿 6 學期以上，表現優良，並且經過教學演示及格者，得免教育實習。）
具國小教師證者	學士後教育學分班	修畢本土語文專業學分與中等教育專業學分→申請加證→取得中等學校本土語文專長教師證

資料來源：參考清華大學臺灣語言研究與教學研究所網站，研究者自行彙整

三、現行師資培育的問題

以下就教師缺額的不確定性、在職教師加註第二專長的困境及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取得正式教師資格不易加以說明：

(一) 教師缺額的不確定性，讓師培生及流浪教師怯步

本土語文師資培育祭出免半年實習的政策，與其他科目相比，縮短半年時間應更具競爭力，是本土語文師資培育一項利多，但非人人皆可免半年實習，仍需有一定的本土語文教學年資與經驗。且修畢後教育現場的正式教師缺額數未定，政策執行仍有反對聲浪，如 2020 年 10 月 25 日課審大會，四名國中分組委員基於修訂程序不夠完備、專業性不充分、及大會審議過程專業討論受到模糊等原因，於會議進行中請辭（葉興華，2021）。新科目在教學現場是否受到重視與落實仍為未知數，若修畢後沒有正式缺或代理缺，則工作出路將面臨一大考驗。對流浪教師而言，需再修習專業科目 40 學分，所耗費的時間、金錢與心力，未必能吸引師培生或流浪教師朝本土師資培育之路努力邁進。

(二) 在職教師加註第二專長之困境

依教育部《國民中小學教師授課節數訂定基準》規定，國高中專任教師一週的基本授課節數為 16-20 節不等，依目前規劃，本土語文課程一週只有一堂課，有意願擔任本土語文的教師，需任教 16-20 個班級，小型學校的班級數無法滿足基本授課節數，勢必得兼上其他科目，在備課上的負擔也更為加重。其次，除了因新課綱授課節數調整而被縮減排擠到的科目，教師擔憂專長科目無足夠的節數可上，較有可能願意投資心力修習學分，達到加註第二專長之目的。而其他授課節數影響小的科目，在職教師已擁有熟悉的授課專長領域，無加註第二專長之急迫性，未必願意再花時間與精力取得本土語文第二專長。再者，本土語文非學生主要的溝通語言，學生對本土語文的熟悉度低，導致學習意願不高，加上為非考科科目，較不受家長及學生的重視，教師若教授本土語文，教學上的成就感未必能得到正向的回應，以致降教師低加註本土語文第二專長之熱忱。

(三) 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年紀偏高，取得正式教師資格不易

本土語文教學推廣之初，因教學現場師資不足，有賴教學支援工作人員進行本土語文推廣。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成為目前本土語文教學的重要師資來源。然而，近二十年的本土語文教學，這批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仍只能支領鐘點費，無法取得合格正式教師身分。目前規劃的師資培育計畫，雖提供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取得正式師資的機會，但除了需修本土語文專業科目 40 學分之外，尚需完成中等

教育學程，依研究者教學現場觀察，目前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年齡偏高，辛苦修完本土語文專業科目及中等教育學程後再加入正式教師行列，恐教不到幾年就得面臨 65 歲屆齡退休的窘境。

四、解決策略

針對上開本土語文教師之師資培育問題，本文研擬解決對策如下：

(一) 提升師培生與代理代課教師本土語文專業能力

面對少子女化趨勢，各領域教師呈現飽和狀態，開缺機會相對降低。中等教育階段將本土語文列為必修課程，新領域實行之初，師資的需求較高，反而是取得正式教職的新契機，再加上有實際教學經驗之教師，有機會藉由通過教學演示抵免半年實習的優勢，比其他科目更快取得入場門票。再則，通過本土語文能力認證為進入本土語文教師行列之門檻，師培生與代理代課教師應利用時間充實本土語文能力，盡早通過語言能力認證，取得中高級證書，爾後能夠縮短取得正式教師的時間，亦能提高本身之專業度與競爭力。

(二) 鼓勵在職教師進修本土語文教學專長

政策推行之初，為鼓勵更多教師加入本土語文教學行列，政府教育單位挹注經費於師資培育上，現職教師應把握專長加註學分補助機會，利用課餘時間完成學分修習。取得第二專長加註後，教學上可以與原第一專長科目結合、靈活安排授課領域，也可在原本擅長的領域融入本土語文教學，為學生營造情境教學，讓學生在自然的狀態下學習本土語文，不但提高學生學習興趣，教師也能從中獲得更大的教學成就感，創造師生雙贏的局面。

(三) 提高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本土語文教學專業

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因擁有多年的本土語文教學經驗，在本土語文專業素養上較具競爭力，同時本土語文為其慣用語言，在語言及文化上的熟稔度較一般代理教師與正職教師優。應把握免半年實習，可部份學分抵免、已通過語言能力認證的優勢，以及自身語言實務經驗來提高競爭力。更應強化教育理論基礎、班級經營技巧，新課綱內涵的探討來加強教育專業科目的素養，如此能盡早取得正式本土語文教師資格。

五、結論與建議

（一）結論

2022 年國高中本土語文課程即將上路，師資培育成為重要的教育議題，正式師資無法一次到位，過渡時期的配套措施有其存在的必要性，如何完善這些配套，兼顧師資充足與教學品質是當務之急。多元管道的培育有助解決師資人力問題，然長久之計仍應將本土語文師資比照其他科目，朝向正式專業師資培訓，以確保師資的品質與專業度。有志從事本土語文教學的人員，應掌握政策之動向，提前做好規劃與準備，才能把握時機邁向成為正式本土語文教師之路。

（二）建議

1. 與縣市教育局處合作，師資培育前即綁定缺額

為減少師資培育生選擇科目時的不確定感，師培中心可與縣市政府教育局處簽約合作，提供本土語文教師公費生缺額，降低師資培育生對未來的不確定感及經濟負擔，提高師資培育生選擇就讀本土語文科系的意願，並能滿足各縣市本土語文師資之來源，教師資源穩定有利本土語文教學的推廣與深耕。

2. 領域結合方式實施沉浸式教學，改善教學環境與提升教學意願

目前現階段本土語文課程的規劃為一節課，對於語言的熟悉是明顯不足的，然而再增加節數會排擠到其他領域的節數，勢必引起反彈的聲浪，若能以領域結合方式進行課程整合，教師在其他領域運用本土語文進行教學，逐步建構起沉浸式教學模式，則教師加註本土語文第二專長即可與原本的第一專長學科結合，能提高教授本土語文之意願。再者，在職進修學分班的規劃也應考量在職者利用課餘時間進修的難處，就近開班以減少舟車勞頓之苦。

3. 鬆綁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學分抵免門檻，加速完成時程

課程實施之初師資缺口恐無法馬上到位，這批從事本土語文教學多年的教師應被善待與做妥善的人力資源整合。在學分抵免上應更加鬆綁，本土語文專業科目可透過測驗評量方式檢測，通過者可以抵免專業科目學分，如此減少修業學分數，能加速完成的時程。

4. 協助年事已高的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轉型為顧問角色

對於年事已高的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要取得正式教師資格有實務上之困難，政府應積極建立起本土語文人才資料庫，協助這些資深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轉型為

顧問角色，提供新進教師本土語文相關文化背景諮詢的服務，藉此提升新進教師專業之能力，同時讓耆老們珍貴豐富的語言與文化涵養得以傳承下來。

參考文獻

- 文化部（2020）。**國家語言發展法緣起**。取自https://www.moc.gov.tw/content_275.html
- 教育部（2016）。**《國民中小學教師授課節數訂定基準》**。取自<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FL027214>
- 教育部（2019年11月26日）。**師資培育新里程碑，多元培育國家語言師資**。取自https://www.edu.tw/News_Content.aspx?n=9E7AC85F1954DDA8&s=5907640AC6591007
- 國立成功大學（2020）。**國立成功大學辦理109學年度學士後教育學分班招生簡章**。取自<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FL027214>
- 國立清華大學臺灣語言研究與教學研究所（2020）。**中等學校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學士後教育學分班Q&A專區**。取自<http://gitll.site.nthu.edu.tw/p/412-1137-17149.php?Lang=zh-tw>
- 葉興華（2021）。**瀕危語言課綱救，課綱瀕危誰來救—從總綱修訂課審大會國中分組委員請辭談起**。**臺灣教育評論月刊**，10(1)，171-185。

